

情况说明函

致：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内蒙古韶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学校2026年基建零星工程及日常维修服务供应商招募项目（二次）”（项目编号：NMGZC-C-G-260118-1）的投标方，现就本次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的重大失误，郑重说明如下：

在本次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我公司工作人员因对采购文件中“报价下浮率”填报要求理解偏差，且在内部审核环节出现疏漏，导致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下浮率与我公司真实报价意愿及成本测算结果存在重大偏差，无法真实反映我公司的实际报价水平。

鉴于上述错误已造成投标文件报价内容存在实质性偏差，若按此错误报价执行后续流程，将无法保证项目服务质量与履约能力，也将影响贵单位采购活动的严肃性与公正性。为避免给贵单位造成任何不利影响，我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中标资格，并承诺不就本次放弃行为提出任何异议或主张。

我公司对此次失误给贵单位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已启动内部专项整改，强化投标文件编制与审核流程管理，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特此说明。

中标人（盖章）：内蒙古韶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5月12日

